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1、聘任陈小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聘任胡连宇先生、陈可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3、聘任易建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 4、聘任郭颂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新聘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 2019 年度第 4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提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

秘书的提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审阅公司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未发现有关《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2、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经了解公司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和身体状况，均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离任董事会秘书马宁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马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小松，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共青团长沙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市青联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政策研究室、省经济信息研究中心团委书记，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副总经济师，深圳湘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胡连宇，男，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历任长沙市曹家坡小学校长，长沙市雨花区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科员，长沙市雨花区直属机关工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综合调研室干部、副主任科员，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秘书一处副处长、主任科员，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研究室主任、政策法规处处长，长沙市领导科学学会副秘书长，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干部一处处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可克，男，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绕城西南段分公司收费站站长、副经理，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宁乡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机关党支部书记、监事；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易建平，女，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历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君逸康年大酒店财务部部长，湖南环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郭颂华，男，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浏阳分公司副经理，长沙市新港城建设开发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绕城高速西南段分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湖南浏阳河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经理。

上述各位新聘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五年未在除公司外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